

三、研發處工作報告



壹、本學期（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）請導師向學生傳達之事項

一、科技部補助『大專生研究計畫』

1. 本項措施係科技部為提早培育儲備優秀研究人才，鼓勵大專學生執行研究計畫，儘早接受研究訓練，體驗研究活動、學習研究方法，並加強實驗、實作之能力，對於未來規劃就讀研究所有所助益，111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生研究計畫，校內收件截止日為 111 年 2 月 21 日，請有意申請之學生及指導教授務必於校內規定期限內上傳資料。
2. 110 年度本校通過共計 19 件，執行期間自 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2 月 28 日止。獲補助之計畫，每位學生可獲研究助學金每月 6,000 元，8 個月計新臺幣 48,000 元。敬請指導老師提醒獲補助學生應於計畫執行期滿後 1 個月內依規定辦理經費核銷與繳交成果報告。

二、110 學年本校通過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

(台北校區) 數位金融財富管理就業學程、會計專業實務人才培育學程、智慧跨境電商與時尚行銷應用人才就業學程、服務科技人才培育學程。

(高雄校區) 數位內容設計與文創增值應用學程、智慧機器人系統整合學程、人工智慧物聯網 AIOT 與企業資源規劃 ERP 應用學程、名牌精品流通科技行銷與鑑定學程、精品咖啡烘焙、杯測、釀萃、拉花與經營學程、文創觀光智慧旅遊人才培育學程。